

股票简称：浙大网新

证券代码：600797

编号：2021-026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203人
上年度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859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7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审计客户家数	511家	
	审计收费总额	5.8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	

		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8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毛晓东	1998 年	1996 年	1998 年	2008 年	2020 年，签署九洲药业、尖峰集团等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2019 年，签署浙大网新、祥和实业等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2018 年，签署了祥和实业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吴学友	2010 年	2008 年	2010 年	2008 年	2020 年签署尖峰集团、长城科技等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2019 年签署尖峰集

						团、九洲药业等 2018 年度审计报告；2018 年签署尖峰集团等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黄灿坤	1998 年	1997 年	1998 年	2020 年	近三年复核了新五丰、湘潭电化、正虹科技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80 万元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0 万元整，合计人民币 200 万元整。上述收费价格系根据审计收费惯例和公司业务特征协商确定，较上一年度增加 20 万。2021 年度审计费用将参考行业收费标准，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承办公司财务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知识，能够胜任审计工作；已足额购买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在审计工作中保持了形式上和实质上的双重独立，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诚信状况良好。同时，在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议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服务团队具有承办公司财务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知识，能够胜任审计工作，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要求。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九日